

延津政务快报

第 45 期

延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 年 9 月 28 日

【“双节”保障】

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加强监督检查和抽检监测全力护航“双节”
食品安全 制定印发《延津县 2023 年中秋、国庆期间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实施方案》，组织召开延津县 2023 年中秋、国庆期间食品安全及酒类市场专项整治行动推进会，针对节假日市场食品消费特点，以农贸市场、商场超市、副食店、餐饮店等为重点检查场所，以蔬菜、肉类、米面油、糕点特别是月饼等风险较高、消费量较大的食品为重点检查品种，同时强化监检结合，对重点场所、重点品种进行随机取样，共抽检食品 120 批次，其中月饼 10 批次。

（市场监督管理局）

县交通运输局提前做好“双节”运输安全保障工作 提前研判国庆、中秋“双节”期间客流流向、高峰时段等特点，制定运力保障方案，按照“全覆盖、零容忍、除隐患”的要求，聚焦“两客一危一货”等重点领域，从严从细落实好客运、出租车等运输

企业各项安全制度规定，同时加强路巡路查，严厉打击违规违法营运行为，全力保障道路畅通和人民群众出行安全。截至目前，排查出租巡游车 131 辆、客车 180 辆，巡查源头企业 32 次，查处超限超载车辆 13 起；排查隐患 10 条，均整改完毕；治理站外经营 5 起，规范出租车经营行为 7 人，取缔占道经营 26 处，清理打场晒粮 18 起。（交通运输局）

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多措并举保障“双节”期间公路安全畅通
加大公路巡查检查力度，对抗槽、车辙等影响行车安全的公路病害做到随发现随处置，及时清理路面抛洒物、维修损坏的交通安全设施，聚焦桥梁、涵洞、急弯陡坡、平交路口等重点区域，对重大危险源、潜在风险点、事故易发环节部位逐一排查整改，各满天星服务站为过往车辆驾乘人员提供短暂休息、停车、修理、加水、就餐等多项服务，同时加强与气象、应急管理等部门联动配合，及时掌握气象变化趋势，提前做好人员队伍、物资、车机和通讯设备等应急抢险准备工作，最大限度保障公路安全畅通。截至目前，共计完成路面坑槽修复 1430.8 平方米、灌缝 0.48 万米、疏通排水系统 1.5 万米、维护公路附属设施 31 处、维修安全防护设施 25 处，排查并整改隐患 2 处。（公路事业发展中心）

各乡镇（镇、街道）开展“双节”安全生产督导检查筑牢安全生产防线
成立联合督查组，针对生产型企业、饭店、学校、门店商超、加油站等重点场所、重点行业领域进行安全生产督导检查，对检查发现的安全隐患当场提出整改意见，要求各责任主体落实落细安全生产措施，切实消除各类事故隐患，同时通过宣传

页、公众号、微信群等方式广泛宣传，提高群众安全防范意识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截至目前，**东屯镇**共排查安全隐患12处，限期整改12处；**魏邱乡**检查点位20余个，发现并现场整改问题9处；**胙城乡**发现并整改安全隐患5处，发放宣传页710份，转发安全警示教育片、安全警示文章10条。

（东屯镇 魏邱乡 胙城乡）

【“三秋”管理】

县供销社强化“三秋”农机培训提升农业社会化服务质效 为全面做好“三秋”农机安全生产暨玉米机械化收获减损工作，采取集中培训、演示和观摩合作社建设等方式，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“三秋”农机作业培训，重点介绍新型农机作业机械、机具使用、保养等技术知识，详细讲解农机安全隐患排查消除及发生事故后应急处置等安全常识，并针对新购机农机手进行系统培训，提高其操作使用水平和对农机化新技术的接受能力，进一步提升农机在“耕、种、防、收”全程农业生产托管服务的强大支撑能力，为服务“三秋”农业生产提供坚实保障。目前，已为参与农业社会化服务土地托管项目单位培训农机手265名。（供销社）

县供电公司全力做好秋收保供工作 主动对接相关部门，提前掌握秋收整体工作安排，结合农业生产用电特点，精准保障用电需求，依托4个中心所、14个服务站，选派骨干力量开展专项隐患排查治理，完善田间电力设施警示标志，对高低压线路进行红外测温、对涉及秋收变压器进行负荷监测，组织共产党员服务队、青年志愿者深入田间地头，加强对农户、农用机械车主秋收

安全用电宣传。截至目前，累计出动秋收保电 500 余人次，消缺 128 项，安装警示标识 220 余块，发放安全用电宣传页 8000 余份。

（供电公司）

【乡村振兴】

榆林乡探索土地流转新模式书写乡村振兴新篇章 推行集中连片推进农业机械化、规模化、集约化的绿色高效现代农业生产方式，与新乡市联丰农业种植专业合作社联合，合作社提供小麦与花生良种繁育、订单收购、产品销售、农资供应、农机服务等业务，班子成员入村开展政策宣讲、统筹协调，指导组织村干部对流转目标地块进行摸排，上门了解农户流转意愿，讲解土地流转政策和程序。目前，榆林村、西吐村分别托管土地 300 亩、380 亩，由托管方统一供种、施肥、管理，对接帝益麦种业公司，预计每亩增加收入 300 元；小里村流转土地 150 亩，对接河南省农科院作为示范试点，合作社集中生产管理、规模经营。（榆林乡）

本期发：县委常委，县人大正副主任，副县长，县政协正副主席，人武部长，法院院长，检察院检察长，县直各单位负责人，各乡（镇）政府、街道办事处主要领导。

责任编辑：李 勉

审核：原超俊

签发：麻彦伟
